



上海市学术著作出版基金

悖论问题的认识论研究

王天思 著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市学术著作出版基金

悖论问题的认识论研究

王天思 著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悖论问题的认识论研究/王天思著. —上海:上
海人民出版社,2012

ISBN 978 - 7 - 208 - 10753 - 3

I . ①悖… II . ①王… III . ①悖论-理论研究 IV .
①0144. 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02897 号

责任编辑 赵 伟

悖论问题的认识论研究

王天思著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635×965 1/16 印张 22 插页 4 字数 288,000

2012 年 8 月第 1 版 2012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208 - 10753 - 3/B · 939

定价 45.00 元

序

悖论是两千多年来一直吸引着而又困扰着哲学家、逻辑学家和数学家的一个巨大的难题。它被目为哲学和心灵的“迷宫”，甚至被目为会导致人类思维崩溃的魔怪。一代一代杰出的思想家为探索和揭示这一秘密呕心沥血，付出了巨大的劳动，提出了林林总总的方案。但它至今仍挥之不去，没有一种方案被公认为最终“解决”了这一问题的结论，谁也无法预料何时才是探索的“尽头”。然而探索过程本身却带来了累累硕果。在无数的方案中，归结起来无非是两种思路：一种思路认为悖论是思维的一种病症，找到了病症的原因就可以使患病的机理得到解释，如果再找到治疗的方法就可以消除病症。另一种思路则认为悖论是事物的矛盾的反映，是“本来如此”和“本应如此”的，不必为它烦恼不安。我个人是不赞成后一种思路的。因为这无异乎断言一切试图解决悖论问题的努力都是“庸人自扰”，“何妨以不了了之”，等于宣布悖论问题是伪问题。至于把公然肯定逻辑矛盾叫作辩证逻辑的做法，我至今也未敢苟同。但前一种思路确实险峻崎岖，没有新的视角和新的方法是难于突破的。王天思教授的《悖论问题的认识论研究》一书把解决这一难题的方法放在描述理论的基础上，应该说是为解决这一难题提供了一条新的思路。天思二十多年前就致力于描述论这一新领域的研究，孜孜以求，深造有得。正是通过这一研究，作者找到了一条探讨悖论问题的新思路，进入了悖论问题研究的前沿，提出了一系列创新性的观点，在《哲学研究》等学术刊物上发表了重要学术论文，解决了悖论问

题研究中一些长期没有解决的重要问题。

首先,本书以辩证唯物主义为指导,在描述的性质和描述的规则系统探讨的基础上,揭示了悖论的描述根源和形成机制。通过对描述和规定的深层次研究,发现了描述的两个重要性质,提出了描述的指称规则和规定规则。在考察悖论的描述构成,阐释悖论是规定的悖理性冲突的基础上,揭示了悖理性冲突的机制和模式等,得到一系列重要结论。通过对悖论描述根源的探察,梳理出了构成广义悖论的悖理性描述的四种主要类型:描述与作为其前提的规定之间的冲突;描述所涉及的规定之间的冲突、粘连和混淆。

其次,对规定进行了初步探讨。“涉悖规定和悖论的人类学特性”一章展开了对扑朔迷离的规定的系统考察,分析了规定的性质和方式,并对经验的规定和逻辑的规定、有限规定和无限规定、否定概念的规定、涉及理性本身的规定等四个层次的规定进行了系统探索。在此基础上,作者给出了悖论的描述定义,并进行了深层次研究,通过对悖论构成要素的分析,刻画了悖论的描述论定义:悖论正是在一定规定的基础上,可以合乎逻辑地推出两个自相矛盾的命题的悖理性描述。本书还由此进行了更科学合理的悖论描述分类,根据规定的性质、冲突的类型和规定的层次进行了悖论的三种描述分类。这种更合理的分类,是对悖论根源探索的自然结果。

再次,把解悖方案的探索从单纯的悖论消解提升到悖论挖掘和积极建构。通过对解悖标准和现存解悖方案的描述论考察及悖论的内涵逻辑解析,从区别和规定以及辩证法等哲学层面,第一次将悖论问题的解决方案从消解进到建构,初步探索了从消解到挖掘和建构的方案。

最后,在辩证法的高度阐明了悖论和悖论问题的实质,深入探索了描述方案中悖论问题解决的三种情况。由此系统揭示了悖论在人类描述中的意义和作用机理,把悖论看作是描述“贝壳”中的“珍珠”,它们晓示了描述的奥秘,推动了描述系统的发展,促成了描述方式的转变,促进了规定的更新,提供了认识发展的契机,引发了观念体系的构变。最

后得到一个重要结论：我们可以通过有意识地建构悖论推进描述的发展。

本书从描述论出发对悖论问题所进行的深层次研究，不仅将悖论问题的研究推进到一个新的层次，而且对认识论研究的新领域——描述论本身的研究乃至哲学研究应具重要学术价值。由于广泛存在于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和各类人文学科中，悖论问题的认识论研究成果不仅对于人类认识和描述的发展，而且对于科学和社会的发展，对于人类认识能力的提高都具重要理论价值。《悖论问题的认识论研究》对悖论问题的认识论意义进行了挖掘，提出通过有意识地建构悖论推进描述的发展，这已经具有重要哲学意义，但只是探讨悖论问题研究的认识论意义还不够。进而言之，除了着重在认识论层面研究悖论问题，还应当在认识论研究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化悖论问题的哲学研究。我认为这是天思接下来要做的工作，也是本书的出版将对悖论问题研究构成一种新的推动的重要方面。

本人的研究领域早已不在这一方面，对这一问题并无多少发言权。只是因为我与天思有师生之谊，乐观其成，才不揣浅陋，贸然作序。我相信学术界会对本书有中肯的评价，天思也会虚心听取方家的意见，补苴罅漏，精益求精，锲而不舍，把研究推向更高的层次。

陶德麟

2012年2月2日于武汉大学

悖论问题的认识论研究

目 录

序/陶德麟	1
导 论 悖论和描述	1
一、悖论和悖论问题	2
二、悖论问题是描述问题	6
三、悖论问题的认识论研究	13
第一章 描述和描述论	25
一、哲学研究的悄然转变	26
二、描述论的提出	51
三、描述论:认识论研究的新领域	53
四、描述论致思和实在论致思	59
第二章 描述和规定	68
一、从悖理性看描述与规定的内在关联	68
二、作为描述前提的规定	73
三、规定的超越和描述的发展	79
第三章 描述的性质、规则与悖论	86
一、描述的两个重要性质	86
1. 描述的指他性	86
2. 描述的规范性	90
二、描述的两类重要规则	92
1. 描述的指称规则	92

2. 描述的规定规则	99
三、描述规则和悖论的形成	102
第四章 悖论的描述根源	107
一、悖论:作为悖理性描述	107
二、悖理性:规定的冲突	113
1. 规定的冲突是悖论的根源	113
2. 规定冲突的机制	120
三、悖理性冲突的类型	120
1. 描述与作为其前提的规定之间的冲突	121
2. 描述所涉及的规定之间的冲突	123
3. 描述所涉及的规定之间的粘连	126
4. 描述所涉及的规定之间的混淆	133
第五章 涉悖规定和悖论的人类学特性	140
一、涉悖规定的性质和规定的涉悖方式	141
二、扑朔迷离的规定和形形色色的悖论	144
1. 经验的规定和逻辑的规定	144
2. 有限规定和无限规定	150
3. 否定概念的规定	155
4. 涉及理性本身的规定	157
三、悖论的人类学特性	161
第六章 悖论的描述论涵义	168
一、悖论的构成要素	168
二、悖论的描述论定义	171
三、悖论:描述贝壳中的珍珠	174
第七章 悖论的描述分类	178
一、关于悖论分类	178
二、悖论的语言学分类及其问题	180
1. 语形悖论	180
2. 语义悖论	182

3. 语用悖论	184
三、根据规定性质的分类	188
1. 逻辑悖论	188
2. 经验悖论	191
四、根据构成机制的分类	203
1. 描述与作为自身前提的规定相冲突构成的悖论	203
2. 描述所涉及的规定之间相冲突构成的悖论	204
3. 描述所涉及的规定之间的粘连构成的悖论	205
4. 描述所涉及的规定之间的混淆构成的悖论	205
五、根据规定涉及层次的分类	208
1. 涉及无限规定的悖论	208
2. 涉及描述本身基本规定的悖论	211
3. 涉及悖论基本规定的悖论	213
4. 涉及理性基本规定的悖论	213
第八章 解悖方案的描述论分析	219
一、解悖标准和解悖方案	220
二、经典解悖方案的描述论分析	225
1. 分支类型论	226
2. 公理集合论	233
3. 语言层次论	234
4. 基于相似论的解悖方案	239
三、非经典解悖方案的描述论分析	246
1. 多值逻辑解悖方案	247
2. 语境敏感解悖方案	248
3. 弗协调逻辑解悖方案	251
第九章 解悖的描述路径	258
一、悖论问题的哲学层面	259
1. 区别和规定	259
2. 内涵逻辑和辩证法	273

3. 悖论的内涵逻辑解析	283
二、从解悖到建悖	294
1. 理性的癌变还是描述贝壳中的珍珠?	294
2. 解悖思路:消解、挖掘和建构	302
第十章 悖论的认识论意义	316
一、推动描述进步	317
1. 晓示描述的奥秘	317
2. 推动描述系统的发展	319
3. 促成描述方式的转变	321
二、促进规定更新	323
三、推进认识发展	325
1. 提供认识发展契机	326
2. 引起观念体系构变	328
3. 激发认识内在动力	330
四、悖论建构的认识推动机制	332
参考文献	335

导论

悖论和描述

几乎每一个哲学发展的重要时代，都可以看到对悖论问题的特殊关注。而当今这个时代，我们则可以看到这种对悖论问题关注的特殊。

——斯蒂芬·里德(Stephen Read)

古今中外，各种奇异悖论层出不穷，它们震撼了人类认识的既有基础，挑战着人类的理性思维。

自古以来，悖论就被称作“难题”甚至“不可解命题”。集合论悖论的出现，使人们心目中悖论不再与语言游戏相联系；而哥德尔不完全定理的提出，则使悖论研究更添无限理论魅力。

“悖论”的奇妙，就在于它根据正确的前提，通过正常的推理，竟得出与我们的直觉和日常经验相矛盾的结论，令人惊诧不已。

面对“怪异”的悖论，有的人力图避免甚至消解；有的人则相反，甚至刻意设置悖论。

已经给人们带来两千年困惑的悖论，绝不仅仅是扑朔迷离的语言策略，悖论问题有着至今人们都没有充分意识到的深层哲学意蕴。

一、悖论和悖论问题

作为悖论的典型形式，说谎者悖论总是以一种怪诞的有趣，掩盖着寻常至理。直到集合论悖论的出现，人们才真正发现悖论是那么意义重大。集合论悖论的数学背景和性质，特别是其语形学特质，使说谎者悖论显得不再是语言游戏，而是深入涉及人类认识——更确切地说是人类描述——的重大问题。这也是在悖论研究史上人们常常认为某些悖论已经解决，而不久往往又发现它们还具有更深含义的原因。

时至今日，人们仍然认为对罗素悖论并没有给出一个根本的哲学解释。澳大利亚逻辑学家斯莱特二十多年前提出来的问题依然如故：

罗素、策墨罗、冯·诺伊曼等人的集合论理论的确不能说“解决了”罗素悖论。他们的各种“应急”措施，还是叫作“躲避”悖论的措施更为恰当。但是，哲学家们目前似乎还远远没有使这种局面得到改善。……集合论排除这些概念也是不妥当的。我们首先必须探究这些概念的深刻含义，然后才可能合理地对待它们。^[1]

尽管如此，关于悖论人们一直有一个信念：只要把一个逻辑悖论的成因分析清楚了，就可以理解所有的逻辑悖论。我们可以根据同样的办法来解决所有逻辑悖论。^[2]分析悖论的成因也就是寻求悖论的根源。

关于悖论的根源，历来众说纷纭，但有一个认识应当是公认的，那就是：悖论是貌似简单的超级难题。

与哥德巴赫猜想一样，悖论是一些普通人容易理解，但却耗费着一代代杰出思想家智力的难题。从古希腊时代“悖论”的提出到现在，很多大思想家试图解决悖论问题，人们也提出了不少解悖方案，但关于悖论的根源，至今还没有一个为大家所公认的结果。

关于悖论研究，早在 20 世纪中期，美国数学家和数理逻辑学家克

林(S. C. Kleene)对前半个世纪的现状有一个总结。在谈到说谎者悖论等悖论时,他写道:

读者可以自己试行解决这些悖论。自从这个问题提出以后有半个世纪的时间始终没有一个一致赞同的解决(答案)。^[3]

二十几年后,到20世纪70年代,在新版《英国大百科全书》的“数学基础”条目中,他仍然认为:

现代悖论在古代的原型就是“说谎者”悖论。……公元前4世纪的欧布里德斯提出:有一个人说:“我现在说的这句话是谎话。”这句话,如真,即假;如假,则真。至今没有一个人能够使大家信服地明确指出悖论的推理中有任何谬误,从而解除悖论。^[4]

应当说,尽管不断有人以各种方式声称说谎者悖论已经解决,但克林所说至今仍然是事实。

在关于悖论根源的迷雾中,人们所能隐约感觉到的最深印象之一,是美国数学家霍夫施塔特(Douglas Richard Hofstadter, 1945—)极力凸显的那个“怪圈”:逻辑悖论导向奇异的恶性循环,或推理的两难循环,用自己的嘴咬住自己的尾巴构成循环。霍夫施塔特在其《哥德尔、埃舍尔、巴赫》一书中,把悖论与由自我指称导致的怪圈联系了起来:“在这些悖论中似乎都存在一个共同的‘嫌疑犯’(culprit),这就是自我指称,或‘怪圈’(Strange loop)。”^[5]它不仅存在于数学和思维中,也存在于音乐和绘画中。在巴赫(Bach)的《音乐的奉献》和埃舍尔(M. C. Escher)的《绘画的双手》等作品中,有非常形象的表现。在新的世纪之交,这个“怪圈”更激起了人们关于悖论问题研究的热情。

悖论问题的研究虽有起落,但一直是学术研究的一个热点课题。由于悖论问题的特点,悖论研究向来既有学理专深的一面,又有影响广泛的一面。

由于涉及直觉和日常经验,悖论是很多人感兴趣的话题,但悖论问题还需要非常专业的基础研究。正如陈波教授所说:

悖论是一种特殊形式的思维魔方,尽管人人都可以玩,但若要

真正解决某些悖论，还是需要相应学科领域的专家。^[6]

揭示悖论的根源，必须从最基本的悖论概念开始，在哲学层面对悖论问题进行深层次探索。

“悖”意谓“混乱”和“相违”。西文“Paradox”原意为“令人难以置信”，由古希腊文 Para 和 doxa 构成。Para 意为“在外”，doxa 是“信念”、“相信”的意思。“悖论”的希腊文原意也有“无路可走”的含义，引申为“四处碰壁，无法解决的问题”。Paradox 也有一说来自希腊语 para+dokein，意为“多想一想”。总之，在古人看来，悖论是一种耗费人们心思的难解问题。

关于悖论概念，历来所指甚广，从极为宽泛到非常严格，几乎可以排出一个连续系列。有的所谓“悖论”只是认识误区，类如“壶算悖论”^[7]实为代数迷雾，不是任何意义上的悖论。即使真正涉及悖论问题的命题，含义也有很大差别。人们把广泛意义上使用的“悖论”称为非典型悖论；而把严格意义上的悖论称为典型悖论。典型悖论和非典型悖论的区别主要在于，典型悖论可以合乎逻辑地推出两个相互矛盾的结论。但无论在什么意义上，“悖论”都不可能是“可以证伪逻辑可靠性的论证”。

悖论作为一种导致矛盾的命题，亚里士多德称之为难题，中世纪哲学家称之为“不可解命题”；近现代科学家一般都称之为“悖论”或“佯谬”；哲学家则称之为“二律背反”（antinomy 一词在英文中也是悖论）。我国最著名的悖论之一是“矛与盾”，“以子之矛，攻子之盾”成了悖理性最为简洁、形象的揭示。虽然“矛与盾”的故事在我国几乎人人皆知，但作为悖论问题的深入研究，提到这个家喻户晓的典故实在太重要了。

《韩非子·说难》记载了这样一个悖论。楚国有个卖矛又卖盾的人，叫卖时他夸自己的盾：“我的盾坚不可摧，坚固到任何武器都刺不穿它。”夸完自己的盾他又夸自己的矛：“我的矛锐不可当，锐利到任何盾都能刺透。”他的叫卖引来了好奇的人，有人问他：“那拿你的矛去刺你的盾，会是什么结果？”这个卖矛又卖盾的人陷入相互矛盾，无言以对。

因此，悖论常常指“荒谬的理论或自相矛盾的话”。由于基本观点不同，有的人把悖论理解为“似是而非，但隐藏着深刻的思想或哲理的假命题”。有的人则相反，把悖论理解为“深刻的、似非而是的真命题”；把悖论看作“佯谬”，就是表达其看上去“错”其实是“对”的特点。

由于“悖论”概念所指宽泛，悖论定义也极为复杂。在日本数学学会编的《数学百科辞典》中，悖论是这样定义的：

一个论证能够导出与一般判断相反的结果，而要推翻它又很难给出正当的根据时，这种论证称为悖论(paradox)。特别是，如果一个命题及其否定均可用逻辑上等效的推理加以证明，而其推导又无法明确指出错误时，这种矛盾便称为谬论(antinomy)。但是，在实用中并未将“悖论”和“谬论”严加区别，而把它们当作同义词使用。^[8]

而在《韦布斯特字典》中，关于“paradox”则是这样定义的：

这是两个原则之间的矛盾，而这两个原则都被判定为真。^[9]

正因为这种不同寻常的特点，悖论具有一种越来越吸引人的奇异魅力。

悖论的迷人魅力，在于吸引人、迷惑人又折磨人。走进悖论迷宫，人们几乎无一例外地总是“被一步一步地引上繁花似锦的小道，遵循着一条无懈可击的推理思路往前走，结果却忽然发现自己已陷入矛盾之中”。^[10]英国逻辑哲学家斯蒂芬·里德(Stephen Read)把这种情景作了最为经典的展开：

悖论既是哲学家的惑人之物，又是他们的迷惑之物。悖论吸引哲学家就像光吸引蛾子一样。但同时，悖论又是不能忍受的。我们做出的各种努力必然就是为了消除悖论。哲学家是巫师，其任务就是拯救我们，使我们摆脱这个恶魔。^[11]

为了摆脱这个“恶魔”，许多思想家付出了毕生精力。据说甚至有人因为发现悖论构成对某一学派理论的冲击而被投入海中而死；也有人为了研究悖论废寝忘食、积劳成疾而亡。如果这些都属于传说，那

么,大思想家罗素(Bertrand Russell)因研究悖论而劳累至极,再没有完全恢复,则确是事实。

古往今来,众多杰出思想家都被悖论所吸引,足见悖论的至关重要。而更为重要的,是形形色色的悖论凝聚而成的悖论问题。之所以说“悖论问题”,是因为在具体悖论的研究中,人们关于悖论本身有完全不同的看法。有的不仅肯定悖论的存在,而且对其大加赞赏;有的则不仅认为悖论本身没有什么意义,甚至认为不存在真正意义上的悖论。但悖论研究的对象不仅是具体的悖论本身,更是这样一个事实:不论你怎么看待悖论,哪怕是否定悖论的存在,关于悖论问题的研究仍然有重要意义。只要存在“悖理性”,就存在关于悖论问题的研究的意义。由此我们也可以看到一个关于悖论研究的合理致思:将一些所谓“非经典悖论”包括在内的悖论问题的整体研究。

从悖论到悖论问题,关于悖论的研究就推到了一个更深的层次。在这个更深层次上,我们可以看到一些更深入的问题:

悖论是语言甚至思维的痼疾,还是认识的枢机?

悖论是理性的癌变,还是认识的生长点?

悖论是要消除的肿瘤,还是待挖掘的宝藏?

悖论研究要做的是解悖还是掘“贝”(悖)?

.....

从“悖论问题”入手,无疑拓展了悖论研究的广度和深度,在更高层次看到悖论问题的性质。

二、悖论问题是描述问题

悖论问题不是一个单纯的逻辑问题,它更是一个关乎整个哲学的重要问题。几乎每一个哲学发展的重要时代,都可以看到对悖论问题的特殊关注。在悖论问题的研究中,有一个现状和一个要求特别引人注目。这一现状就是时至今日仍少有对悖论作统一处理的研究;这一